

 2023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 314

单位名称： 巨鹿县民政局

二〇二四年八月

2023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文本

巨鹿县民政局
二〇二四年八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民政事业发展法律法规、政策、规划,拟订政府规范性文件和政策、规划并组织实施。

(二)拟订全县社会团体、社会服务机构等社会组织监督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依法对全县社会组织进行监督管理;承担县社会组织党委日常工作。

(三)拟订全县社会救助政策、标准,统筹社会救助体系建设。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工作。

(四)拟订全县基层群众自治和城乡社区治理政策。指导城乡社区治理体系和能力建设,提出加强和改进基层政权建设的建议,推动基层民主政治建设。

(五)拟订全县行政区划、行政区域界线管理和地名管理政策、标准。配合上级单位做好县行政区域及乡镇、社区的设立、命名、变更和政府驻地迁移的调查论证、管理工作。负责全县地名管理和县级行政区域界线管理工作。组织、指导乡镇行政区域界线的勘定和管理工作,负责地名命名、更名的管理工作。

(六)拟订全县婚姻管理政策并组织实施,推进婚俗改革,指导婚姻服务机构管理工作。

(七)拟订全县殡葬管理政策、服务规范并组织实施,推进殡葬改革,指导殡葬服务机构管理工作。

(八)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全县养老服务

工作。拟订全县养老服务体系规划建设规划、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

(九)拟订全县残疾人权益保护政策并组织实施。统筹推进残疾人福利制度建设和康复辅助器具产业发展。

(十)拟订全县儿童福利、孤弃儿童保障、儿童收养、儿童救助保护政策、标准。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服务体系和困境儿童保障制度。

(十一)组织拟订促进全县慈善事业发展政策，指导社会捐助工作。

(十二)拟订全县社会工作、志愿服务政策和标准，会同有关单位推进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和志愿者队伍建设。

(十三)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3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巨鹿县民政局(本级)	行政	财政拨款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额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3、巨鹿县民政局无二级预算单位，2023 年度单位决算即巨鹿县民政局本级 2023 年度决算。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部门（单位）：巨鹿县民政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9,156.1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3.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4,156.77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9,123.2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1.6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8.2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4,146.77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3,312.87	本年支出合计	58	13,312.8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3,312.87	总计	62	13,312.87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备注：无内容应公开空表并说明情况。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编制部门（单位）：巨鹿县民政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 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3,312.87	13,312.87					
201	一般公共 服务支出	3.00	3.00					
20103	政府办公 厅（室）及 相关机构 事务	3.00	3.00					
2010399	其他政府 办公厅 （室）及相 关机构事 务支出	3.00	3.00					
208	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 出	9,123.23	9,123.23					
20802	民政管理 事务	297.74	297.74					
2080201	行政运行	228.31	228.31					
2080207	行政区划 和地名管 理	3.00	3.00					
2080208	基层政权 建设和社 区治理	25.00	25.00					
2080299	其他民政 管理事务 支出	41.43	41.43					
20805	行政事业 单位养老 支出	66.17	66.17					

2080501	行政单位 离退休	46.41	46.41					
2080505	机关事业 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19.76	19.76					
20808	抚恤	4.31	4.31					
2080801	死亡抚恤	4.31	4.31					
20809	退役安置	2.40	2.40					
2080999	其他退役 安置支出	2.40	2.40					
20810	社会福利	1,181.81	1,181.81					
2081001	儿童福利	122.07	122.07					
2081002	老年福利	606.07	606.07					
2081004	殡葬	194.26	194.26					
2081005	社会福利 事业单位	7.99	7.99					
2081099	其他社会 福利支出	251.42	251.42					
20811	残疾人事业	918.07	918.07					
2081107	残疾人生活 和护理 补贴	918.07	918.07					
20819	最低生活 保障	5,590.52	5,590.52					
2081901	城市最低 生活保障 金支出	1,099.15	1,099.15					
2081902	农村最低 生活保障 金支出	4,491.38	4,491.38					
20820	临时救助	78.44	78.44					
2082001	临时救助 支出	78.44	78.44					
20821	特困人员 救助供养	980.05	980.05					
2082102	农村特困 人员救助 供养支出	980.05	980.05					
20825	其他生活 救助	2.73	2.73					
2082502	其他农村	2.73	2.73					

	生活救助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0.99	0.99					
2082701	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	0.42	0.42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0.57	0.5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63	11.6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63	11.6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29	9.2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34	2.3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00	1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0.00	10.00					
2120815	农村社会事业支出	10.00	1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26	18.2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26	18.2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26	18.26					
229	其他支出	4,146.77	4,146.77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3,760.11	3,760.11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	3,760.11	3,760.11					

	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386.66	386.66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386.66	386.6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备注：无内容应公开空表并说明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编制部门（单位）：巨鹿县民政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3,312.87	263.97	13,048.90			
201	一般公共 服务支出	3.00		3.00			
20103	政府办公 厅（室）及 相关机构 事务	3.00		3.00			
2010399	其他政府 办公厅 （室）及相 关机构事 务支出	3.00		3.00			
208	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 出	9,123.23	234.09	8,889.14			
20802	民政管理 事务	297.74	169.24	128.50			
2080201	行政运行	228.31	169.24	59.07			
2080207	行政区划 和地名管 理	3.00		3.00			
2080208	基层政权 建设和社 区治理	25.00		25.00			
2080299	其他民政 管理事务 支出	41.43		41.43			
20805	行政事业 单位养老 支出	66.17	63.85	2.32			
2080501	行政单位 离退休	46.41	45.83	0.5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76	18.02	1.74			
20808	抚恤	4.31		4.31			
2080801	死亡抚恤	4.31		4.31			
20809	退役安置	2.40		2.40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2.40		2.40			
20810	社会福利	1,181.81		1,181.81			
2081001	儿童福利	122.07		122.07			
2081002	老年福利	606.07		606.07			
2081004	殡葬	194.26		194.26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7.99		7.99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251.42		251.42			
20811	残疾人事业	918.07		918.07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918.07		918.07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5,590.52		5,590.52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099.15		1,099.15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4,491.38		4,491.38			
20820	临时救助	78.44		78.44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78.44		78.44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980.05		980.05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980.05		980.05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2.73		2.73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2.73		2.73			
20827	财政对其	0.99	0.99				

	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2082701	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	0.42	0.42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0.57	0.5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63	11.6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63	11.6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29	9.2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34	2.3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00		1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0.00		10.00			
2120815	农村社会事业支出	10.00		1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26	18.2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26	18.2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26	18.26				
229	其他支出	4,146.77		4,146.77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3,760.11		3,760.11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	3,760.11		3,760.11			

	的支出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386.66		386.66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386.66		386.6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备注：无内容应公开空表并说明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部门（单位）：巨鹿县民政局

2023 年度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 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 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9,156.1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3.00	3.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4,156.77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123.23	9,123.2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1.63	11.6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0.00		1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8.26	18.2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4,146.77		4,146.77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3,312.87	本年支出合计	59	13,312.87	9,156.11	4,156.7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3,312.87	总计	64	13,312.87	9,156.11	4,156.7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备注：无内容应公开空表并说明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编制部门（单位）：巨鹿县民政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9,156.11	263.97	8,892.1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0		3.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00		3.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3.00		3.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123.23	234.09	8,889.14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297.74	169.24	128.50
2080201	行政运行	228.31	169.24	59.07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3.00		3.00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25.00		25.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41.43		41.4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6.17	63.85	2.3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6.41	45.83	0.5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76	18.02	1.74
20808	抚恤	4.31		4.31
2080801	死亡抚恤	4.31		4.31
20809	退役安置	2.40		2.40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2.40		2.40
20810	社会福利	1,181.81		1,181.81
2081001	儿童福利	122.07		122.07
2081002	老年福利	606.07		606.07
2081004	殡葬	194.26		194.26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7.99		7.99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251.42		251.42
20811	残疾人事业	918.07		918.07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918.07		918.07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5,590.52		5,590.52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099.15		1,099.15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4,491.38		4,491.38
20820	临时救助	78.44		78.44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78.44		78.44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980.05		980.05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980.05		980.05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2.73		2.73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2.73		2.73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0.99	0.99	
2082701	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	0.42	0.42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0.57	0.5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63	11.6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63	11.6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29	9.2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34	2.3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26	18.2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26	18.2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26	18.2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备注：无内容应公开空表并说明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编制部门（单位）：巨鹿县民政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95.2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9.5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40.27	30201	办公费	6.37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6.06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8.02	30206	电费	0.5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1.2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29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34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99	30211	差旅费	0.27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8.2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22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9.19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2.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45.83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36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2.00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18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82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244.42	公用经费合计					19.5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备注：无内容应公开空表并说明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编制部门（单位）：巨鹿县民政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156.77	4,156.77		4,156.7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00	10.00		1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 权出让收入安 排的支出		10.00	10.00		10.00	
2120815	农村社会事业 支出		10.00	10.00		10.00	
229	其他支出		4,146.77	4,146.77		4,146.77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 金及对应专项 债务收入安排 的支出		3,760.11	3,760.11		3,760.11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 试点项目收益 专项债券收入 安排的支出		3,760.11	3,760.11		3,760.11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 排的支出		386.66	386.66		386.66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 的彩票公益金 支出		386.66	386.66		386.6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如无相关数据，则需注明空表列示）

备注：无内容应公开空表并说明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编制部门（单位）：巨鹿县民
政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如无相关数据，则需注明空表列示）

备注：无内容应公开空表并说明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编制部门（单位）：巨鹿县民政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 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合 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20		1.20		1.20		1.18		1.18		1.1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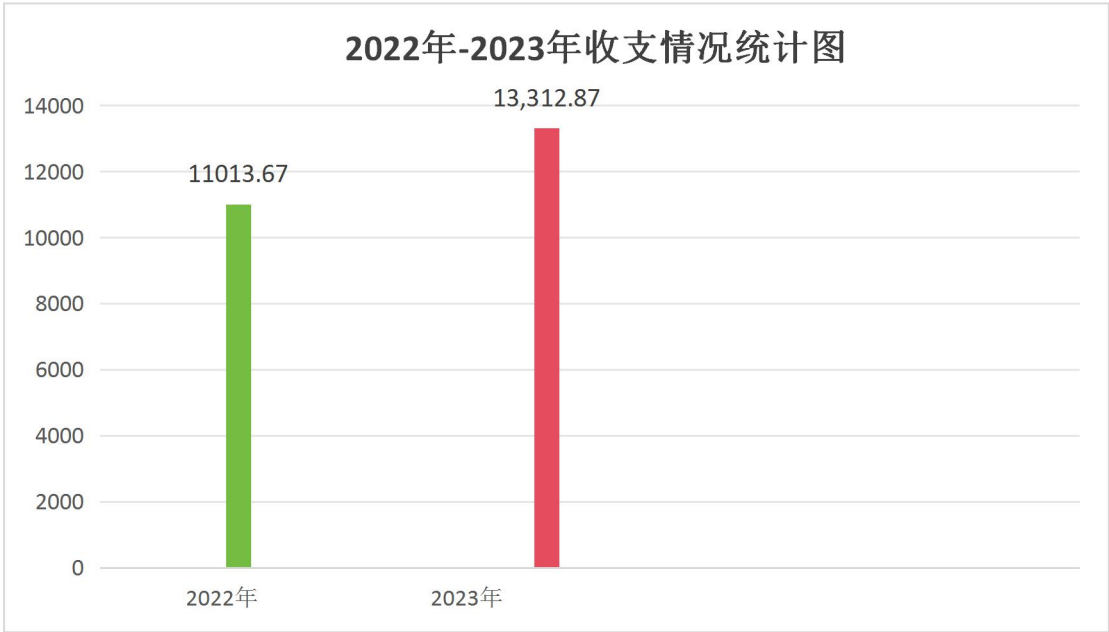
备注：无内容应公开空表并说明情况。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13,312.87 万元。与 2022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增加 2299.2 万元，增长 20.875%，主要原因是困难群众救助标准提高，养老机构建设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本年收入合计13,312.87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3,312.87万元，占10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13,312.8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63.97 万元，占 1.98%；项目支出 13,048.9 万元，占

98.02%；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2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单位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3,312.87 万元,比上
年增加 2299.2 万元，增长 20.875%，主要是困难群众救助标
准提高，养老机构建设增加；本年支出 13,312.87 万元，比
上年增加 2299.2 万元，增长 20.875%，主要是困难群众救助
标准提高，养老机构建设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9,156.11 万元,比上
年增加 546.59 万元，主要是困难群众救助发放标准提高；本
年支出 9,156.11 万元，比上年增加 546.59 万元，增长 6.35%，
主要是困难群众救助发放标准提高。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4,156.77万元，比
上年增加1752.625万元，增长72.90%，主要是养老机构建设
专项资金增加；本年支出 4,156.77万元，比上年增加1752.625
万元，增长72.90%，主要是养老机构建设专项资金增加。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减少）0 万元，增长（降低）0%，主要是无此方面资金；
本年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降低）
0%，主要是无此方面资金。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3,312.87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

方面: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3 万元，占 0.02%；外交（类）支出 0 万元，占 0%；国防（类）支出 0 万元，占 0%；公共安全类（类）支出 0 万元，占 0%；教育（类）支出 0 万元，占 0%；科学技术（类）支出 0 万元，占 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 万元，占 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9,123.23 万元，占 68.53%；卫生健康（类）支出 11.63 万元，占 0.09%；节能环保（类）支出 0 万元，占 0%；城乡社区（类）支出 10 万元，占 0.08%；农林水（类）支出 0 万元，占 0%；交通运输（类）支出 0 万元，占 0%；资源勘探信息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金融（类）支出 0 万元，占 0%；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 万元，占 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住房保障（类）支出 18.26 万元，占 0.14%；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 万元，占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占 0%；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0 万元，占 0%；其他(类)支出 4,146.77 万元，占 31.15%；债务还本（类）支出 0 万元，占 0%；债务付息（类）支出 0 万元，占 0%；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 万元，占 0%。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63.97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44.4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19.5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04%，较预算减少 0.1 万元，降低 7.69%，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较 2022 年度决算减少 0.1 万元，降低 7.69%，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3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降低）0%,主要是无此项资金支出；较上年增加（减少）X0 万元，增长（降低）0%,主要是无此项资金支出。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3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1.2 万元，支出决算 1.1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04%,较预算减少 0.1 万元，降低 7.69%，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较上年减少 0.1 万元，降低 7.69%，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本单位 2023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降低）x%,主要是无此项资金支出；较上年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降低）0%,主要是无此项资金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18 万元：本单位 2023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1 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 1.18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0.1 万元，降低 7.69%,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

制“三公”经费开支；较上年减少 0.1 万元，降低 7.69%，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3.公务接待费。本单位 2023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降低）0%，主要是无此项资金支出；较上年度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降低）0%，主要是无此项资金支出。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9.55 万元，较 2022 年度增加 2.72 万元，增长 16.16%。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5 辆，比上年增加（减少）0 辆，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主要负

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4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殡葬管理所 2 辆殡仪车，2 辆其他用车已停止使用。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5 个，二级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7488.64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81.788%。组织对 2023 年度适老化改造项目等 1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396.66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9.54%。组织对 2023 年度 0 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

组织对“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城镇最低生活保障金”“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金”、“残疾人两项补贴”和“福利彩票公益金项目”等 5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9,156.1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396.66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其中，对“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城镇最低生活保

障金”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金”、“残疾人两项补贴”和“福利彩票公益金”等项目由省民政厅聘请第三方机构开展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项目科学合理，项目资金管理规范，监管到位，项目质量较高，运行保障有力，具有良好的社会效益，切实保障我局各项工作能持续平稳推进。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如有）

本单位在今年单位决算公开中反映 2023 年省级专项福利彩票公益金（冀财社【2022】173 号）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冀财社 2022 年 173 号提前下达 2023 年省级专项福利彩票公益金（冀财社【2022】173 号）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福彩公益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8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48 万元，执行数为 9.582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9.9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照规定的时间全部拨付到位。支出资金 9.5826 万元，完成资金实用率的 19.96%，局对该资金的使用和管理高度重视、精心组织，制定详细分配方案，合理安排资金，按需支出；坚持应保尽保、应退尽退、精准纳保原则。

冀财社 2022 年 173 号提前下达 2023 年省级专项

福利彩票公益金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

巨鹿县民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位: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2年省级专项福利彩票公益金（冀财社【2022】173号）		项目级次	省本级项目		实施（主管）单位	巨鹿县民政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48		到位数	48		执行数	9.5826		19.96%	
	其中：财政资金	48		其中：财政资金	48		其中：财政资金	9.5826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统筹用于郡东中心敬老院升级改造项目、适老化改造项目等方面。				统筹用于郡东中心敬老院升级改造项目、适老化改造项目等方面。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得分依据及佐证材料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50）	数量指标	升级改造养老院个数	1个	=	1	个	1个	完成	10	附后
			适老化改造在项目户数	≥350户	≥	350	户	350户	完成	10	附后
		质量指标	补贴费发放率	95%	≥	95	%	100%	完成	10	附后
		时效指标	资金按时发放率(%)	95%	≥	95	%	100%	完成	10	附后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成本指标	补贴标准（元）	≥0.1万	≥	0.1	万元	2.4326万元	完成	10	附后
	效益指标（30）	经济效益指标	资金发放率	95%	≥	95	%	100%	完成	15	附后
		社会效益指标	老人生活水平情况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完成	14	附后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	95	%	100%	完成	9	附后
	预算执行率（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落实率	95%	≥	95	%	100%	完成	10	附后
	自评总分								98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无										

2）工作活动(项目)总目标、年度目标设定情况。

年度绩效目标搞好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工作，解决好经济困难高龄失能半失能老年人生活后顾之忧。

（3）工作活动(项目)绩效指标设定情况。

实现我县老人老有所养，老有所依，老有所乐，老有所为的目标。重度失能老人护理补贴制度建立普及率（%） $\geq 90\%$ ，扶助资金到位率 $=100\%$ ，经济困难高龄失能半失能老年人保障率（%） $=100\%$ ，接受补贴对象的满意度（%） $\geq 95\%$ 。养老机构奖补数量 ≥ 15 个，养老机构一次性建设和运营奖补资金发放到位 100% ，奖补率 100% 。长期护理险覆盖率 100% 。

（4）绩效管理制度建设及执行情况。说明工作活动(项目)绩效管理制度建设和执行情况。

召开提高郡东中心敬老院升级改造项目、适老化改造项目专项行动部署会，开展郡东中心敬老院升级改造项目、适老化改造项目专项行动大检查，重点检查安全生产等五大方面，下发整改通知书，郡东中心敬老院升级改造项目、适老化改造项目都开展了自查和检查，建立郡东中心敬老院升级改造项目、适老化改造项目质量监督、信用体系，形成长效机制。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通过对该项资金使用情况复评核实，产出指标得分为50分；效益指标得分为14分，满意度指标得分为9分，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10分。总分为98分。2023年度该项目综合评价结果为优。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单位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 08 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九、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